

证券代码：833946

证券简称：杰隆生物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上海杰隆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整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于2016年11月15日收到上海证监局发来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具体情况如下：

1、2015年12月25日至2016年9月30日，公司控股股东杰隆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隆集团”）占用资金累计发生额为14717万元。截止2016年9月30日，杰隆集团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4149万元。

一、整改情况

1、关联方归还所占用的资金

公司于2016年12月16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披露了第一次整改情况，截至2016年12月13日，杰隆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已偿还所占用的全部款项合计599万元，尚有余额3550万元，杰隆企业集团制定了归还计划，归还截至日为12月31日（含利息）。

根据制定的归还计划，杰隆集团积极落实，并于2016年12月31日至，杰隆集团有已全部偿还公司借款，并支付111.66万元利息。至此，杰隆集团不再占用公司资金。

2、披露并补充履行审议程序

针对已发生的关联方占用资金问题，公司此前分别提交二届第十次董事会、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确认，涉及该事项的《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并分别补充披露了2016年1-6月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声明公告（2016-033）及关于收到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37)。

此次杰隆集团结清公司占款后，公司已将该事项再次提交二届十二次董事会及将再2017年2月10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确认。以加强该事项的控制，避免类似情形再次发生。

四、后续规范措施

通过本次关联方资金占用事件的发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认识到了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和信息披露的重要性，进一步提高了对公司实际控制人和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的认识和防范意识。公司将加强培训学习，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类似事项不再发生，切实保障投资者利益。

五、备查文件

- 1、大股东关于避免占用资金的承诺函
- 2、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3、二届十二次董事会决议

上海杰隆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月18日